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匹配大纲

(2016 年版)

中国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

www.yhzqjj.com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研究中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信息管理平台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内部控制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宣传推介材料监管事项的补充规定》、《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人员执业守则》等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行业自律性文件，在《中国银河证券基金管理公司审慎调查和评价大纲》、《中国银河证券基金产品风险评价大纲》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适当性管理办法》的基础上形成《中国银河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匹配大纲》。

在基金产品的风险等级和基金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类型之间建立合理的对应关系，同时在建立对应关系的基础上将基金产品风险超越基金投资人风险承受能力的情况定义为风险不匹配。在基金认购或申购申请中加入基金投资人意愿声明内容，对于基金投资人主动认购或申购的基金产品风险超越基金投资人风险承受能力的情况，要求基金投资人在认购或申购基金的同时进行确认，并在集中交易系统中记录基金投资人的确认信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在总部的指导和管理下实施与基金销售适用性相关的制度和程序。同时公司也就基金销售适用性的理论和实践对基金销售人员实行专题培训。

一、基金投资人与基金产品评价结果列示

根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适当性管理办法》，把基金投资人分为：

1、保守型：对于风险厌恶型的投资者，首要目的是保持组合的稳定性与资产的保值。

2、相对保守型：此类投资者往往是稍微有些风险厌恶型的投资者，首要投资目标是资产一定程度的增值，能承受一些本金损失和波动。

3、稳健型：此类投资者愿意承担一定程度的风险，主要强调组合风险和组合增值之间的平衡。

4、相对积极型：此类投资者往往愿意承担相当程度的风险，主要投资目标是实现资产增值。

5、积极型：此类投资者愿意冒更大的风险，投资目标主要是取得超额收益。。

根据《中国银河证券基金产品风险评价大纲》（五分法）把基金产品分为：高风险等级基金产品、中高风险等级基金产品、中风险等级基金产品、中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我们借鉴光谱颜色来列示风险等级，比较简洁和直观。

| 基金投资人风险承受能力调查和评价 | 基金产品风险评价 |
|------------------|------------|
| 积极型 | 高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 相对积极型 | 中高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 稳健型 | 中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 相对保守型 | 中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 保守型 | 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二、销售适用性匹配方案

销售适用性匹配采用产品匹配法。积极型客户，对应高风险等级基金产品，保守型客户，对应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高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可以向下兼容匹配低风险的基金产品，低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不可以向上兼容匹配高风险的基金产品，如果对应，就视为销售匹配，如果不对应，就视为销售不匹配，即：

1、高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对应高、中高、中、中低和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2、中高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对应中高、中、中低、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3、中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对应中、中低、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4、中低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对应中低、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5、低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对应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 高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中高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中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中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低风险等级基金产品 |
|-------|-----------|------------|-----------|------------|-----------|
| 积极型 | ✓ | ✓ | ✓ | ✓ | ✓ |
| 相对积极型 | | ✓ | ✓ | ✓ | ✓ |
| 稳健型 | | | ✓ | ✓ | ✓ |
| 相对保守型 | | | | ✓ | ✓ |
| 保守型 | | | | | ✓ |